

中山市财政局
国家税务总局中山市税务局
中山市民政局

公告

2025 年第 1 号

中山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中山市税务局
中山市民政局关于中山市慈善总会等社会
组织获得公益性捐赠税前
扣除资格的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》有关规定，按照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民政部关于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有关事项的公告》（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民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7 号）文件精神及省、市相关规定，经公示无异议，现将 2025 年获得中山市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的社会组织公布如下：

一、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将于当年未到期的公益性社会组织：中山市慈善总会，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起止时间为 2026 年度至 2028 年度。

二、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将于当年未到期的公益性社会组织：中山市妇女儿童福利会，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起止时间为 2026 年度至 2028 年度。



国家税务总局中山市税务局



2025 年 12 月 16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财政厅，省税务厅，省民政厅。

中山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5 年 12 月 16 日印发
